

贵州政報

no. 7

中華民國十一年八月上旬出版

第柒號

青州政報

本報價目	每冊貳角	每月六角	半年三元	全年六元
本城專送省外郵寄費用一并在此				
本報價目	每冊貳角	每月六角	半年三元	全年六元
普通(公文之後)	壹元捌角	壹元伍角	玖角	
優等(底頁之裏)	貳元肆角			
特等(底頁之面)	叁元			

國音國語書商務印書館發行

《文選》

國音學講義易作霖一冊四角

批實用國語文法王應偉上編七角

實用國音學廖立勳一冊三角五分

批中國語法綱要楊樹達一冊三角

國音字典_{教育部讀書統一會}一冊四角

批中國語法綱要陳凌介一冊二角

同上附錄同上一冊三分

新法會話讀本范祥善四冊折三

國音學生字彙_{方馬}一冊三角六分

紙面三分

定審國音淺說范祥善一冊一角三分

國語虛字用法戴渭清一冊三角五分

國音教本方寶觀一冊一角

國語拼音盤每組八分

注音字母練習片_{附說明書一冊}每副八角

白話文範何仲英各四冊

練習國音_{五彩方木}一冊每匣一角

白話文範參考書洪北平每冊三角

國音方字圖解_{附說明書一冊}每匣五角

新體白話信揚平二冊三角

國音字母發音圖_{附說明書一冊}每輯一元

白話文文法綱要陳凌介一冊二角

定審國音學講義黎錦熙一冊四角

白話文字詁方毅一冊二角

類目

(二) 命令

(二) 公文

呈地方糜爛請緩征稅欵令
呈送判決詐財侵占案令
請撥款賑濟令

呈轉管理員到差令
呈送教育實況表令

呈轉擬呈留學生辦法令
轉呈請分潤學款令

請免送蠶繭令
呈覆奉令維持桑區令

請正位省長呈 (二則)
張貼佈告令

貴州高檢廳檢察官對於三合縣判決
胡老恩共同強盜案覆判意見書

貴州高檢廳檢察官對於平越縣判決
徐在富等共同傷害案覆判意見書

(三) 部咨

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咨

(四) 批告

定黔軍總指揮部批五件

(五) 法規

限制軍備會議討論太平洋及遠東問

題議決案

本省要電 (一則)
外省公電 (四則)

(七) 要電

貴州第二屆選舉省議會議員分期籌辦一覽表

(八) 判牘

(十) 附錄

呈擬編聯保甲令
呈通匪人民未達法定年齡請示處置
呈請通緝逸犯令

(六) 圖表

省議會議員選舉法解釋摘要

貴公文

貴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各釐局委員遵式填送收數報告書由

州

政

照得前財政廳辦理各徵收局比較向以各該局收數報告表所載數目時有錯誤別須取証冊報故歷屆考覈非閱三四月不能完結迨比較完結各徵收人員多已去職雖有依例考覈之名實無按法獎懲之實非酌予變通無以重功令而資策勵除收數報告造送定限迭經申令應仍遵辦外所有舊定表式填寫既易錯誤亟應另定填註式樣頒布遵守茲由部定式令發并定自一
年七月起各局釐稅鹽商捐收數勿論曾否填表送部均應照奉到式樣另填呈送以後彙辦比較即以各該局填報之數爲準不必對証款冊如比較令行
行後將來報解之數少於報告數目即責各該員如數賠解多於報告數目亦

貴

州

政

報

即勿庸置議以免牽動如填送報告踰越定限卽照第一七九號部令無論收數盈絀一律以比較不及額論分別撤差懲處至向例不列比較如各局附征之燈捐罰欵一概不准列入除通令外合併令仰該員遵照毋違切切此令

附報告書式

局 年 月分釐金收數報告書

比較額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仙

百貨釐 元 角 仙

竹木釐 元 角 仙

煙釐 元 角 仙

酒釐 元 角 仙

落地稅 元 角 仙

共計 元 角 仙

貴州政報

比較長徵(或短徵)銀 元 角 仙

局 年 月分鹽捐收數報告書

川滇粵

比較額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仙

本月收入銀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仙

比較長徵(或短徵)銀 元 角 仙

局 年 月分雜稅收數報告書

比較額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仙

本月收入銀 元 角 仙

比較長徵(或短徵)銀 元 角 仙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各釐局委員速造各月分釐稅鹽捐收數報告表由

案查各局應於下月十號以前造送上月分釐稅鹽捐收數報告表前因查明

貴州政報

間有延誤情事當於六月二十九日以一七九號訓令通飭申明嗣後各局如再有不依定限按月呈送者每屆比較考覈期間無論收數盈絀一律以比較不及格論分別撤差懲處茲查六月分各局收數報告表尙多未呈送到部且有五月分以前之表亦尙未送到者亟應照案議懲以儆效尤惟念頓理之初距省較遠各局不免奉令稍遲合再通令申告爲此令仰該委員於令到之日查明六月以前之報告表如有尙未造送者務須卽日飛造來部其七月以後之表卽須查照定案辦理如再逾限定予撤懲切切此令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各釐局委員轉行各員書遵式填註履歷表彙送由

照得徵收釐稅考成條例第二十五條規定法意各局所屬員司本有應負考成惟於考覈詳細辦法不得不分其責於各省財廳條文意義至爲明晰黔省自考成條例頒布實行後八年於茲各該釐稅局委員雖經依例辦理而於考

貴

州

覈員司章程迄未議及良屬憾事原夫征收事項本非一手一足之烈委員縱即廉能使多數書巡不知振作甚或朋比爲奸蝕國自肥尙望公家有充分之收入云胡可得第念考覈員司非於現時在職之人先事考查清釐不足以昭鄭重而杜冒濫除考覈規程另案訂定公布實行并通令外合檢印就調查表隨文附發仰該委員即便轉行所屬各書遵照填註送由該局彙造總表限文到十日內完結呈部核辦此項總表造送後在職各書非有重大過失或舞弊情事不得擅行更調凜遵毋違切切此令
（表從略）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各釐局委員填送所屬分查卡廢置變更調查表由

照得各局所屬分查卡之廢置變更時見文報非有調查專案檢查多感不便茲由本部製訂調查表一紙隨文令發仰該委員迅即遵照表列各欄詳晰查明分別填註限文到十日內辦結呈部勿得玩延切切此令
（表從略）

報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各縣知事依照懲治盜匪法及施行法適用之必要由

明慎用刑古訓昭著現在匪風不靖援用懲治盜匪法以救目前而爲治理之計本政府不得已苦衷但適用懲治盜匪法及施行法務須詳加審慎以防失出失入之弊茲將辦理懲治盜匪之辦法撮舉大要分列於下以資遵守（一）援引懲治盜匪法以查明確犯該法第二條至第四條列舉之罪者爲限并須認定某條某款不得稍涉含混（二）援引懲治盜匪法第二條須吻合於科刑標準條例第五條各款之一並於判決文或電呈事實內聲敍明白但不必援引該條文（一）應依懲治盜匪法第五條之程序辦理者不得濫引該法施行法第一條逕用電呈（二）依懲治盜匪法施行法第一條逕用電呈者須認定事實確合於懲治盜匪法某條款簡明聲敍并不得牽涉他事（一）電呈覆准執行後仍應依法補具判決書呈核（二）依懲治盜匪法施行法第四條先決

貴州政報

後報須確係股匪猝發或持械拒捕當場拏獲之犯不得稍有牽強若係格殺盜匪必以持械拒捕或臨陣格殺爲要件自非拒捕臨陣不得認爲格殺（二）合於懲治盜匪法條例而情節較輕之犯可依刑律九條適用五四條酌減以上所列各款均係適用法律之要點目前盜風未靖雖不可過專矜持致有貽誤而慎重人命遵守法律不能不爲各該縣諄諄告之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遵照並轉飭承審員知照切切此令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貴陽縣轉飭各校遵照取締學生寄宿旅館辦法由

案據本部稽查員楊超報稱竊職近查省垣各校學生時常在外三五爲羣或衣便衣或着制服叫娼侑酒玩牌吸煙奢侈邪僻種種怪象不一而足甚至溷迹娼寮滋事偶與軍人衝突則匿名信件由此發生者有之推原其故皆由各校主任希博寬大之名作以廣招徠之路遂致外縣學生來省留學任意外宿

貴州政報

曠課廢時養成學子惡習貽害青年實非淺鮮擬懲嚴飭各校切實整頓指定學生宿舍無許外出以便隨時稽核學生勤惰俾青年學生有所警惕則教育前途庶有裨益等情據比查本省近年以來各校學生蕩檢踰閒之事時有所聞此種惡習固由社會不良所致而學校管理不善亦未容卸過該稽查報告各情前省長署早已通行各校認真管理列有專條本無俟重加取緝惟是邇來對於茲事積久生厭若不重申禁令何以挽回學校之類風而拯拔青年於陷溺除另訂取緝旅館簡則五條訓令警察廳遵辦外合行訂定取緝學生通宿簡則四條令發該知事轉令所屬各校遵照執行本總指揮隨時派員密查倘發見學生有閑娼酗酒賭博吸煙等情事一經查實即爲各校管理員等是問幸毋等諸具文本總指揮有厚望焉切切此令

附取緝學生通宿簡章

一凡外屬學生無親戚可寄居者勒令住校如校內不能容時由校長學舍

、監指定旅館寄宿

貴

一凡住旅館之學生每日須由學舍監前往檢查一次
一學生不住指定之旅館者勒令遷移不服者斥革

一學生有無嗜好每月由校中聘中西名醫檢驗一次有癮者勒令限期戒

絕否則斥革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省立模範中學校嚴懲聚衆罷課學生由

案查該校近日因舉行學期試驗照章嚴徵學費乃有不肖學生脅迫全體罷課肆行要挾學風之壞一至於此言之殊堪痛恨除據呈准將倡首各劣生斥革嚴行拏辦外以後倘再有聚衆要挾罷課罷放情事即全體解散另招新生重行組織毋得瞻徇致妨教育合行令仰該校長遵照切切此令

定黔軍總指揮部訓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貴陽縣知事擬定推廣小學改良私塾辦法呈核辦理由

貴州政報

查近年黔省災變迭乘教育事業未遑整頓即省會小學亦僅維持現狀原設各校不足以收容學齡兒童而各處私塾又大多陳腐不切實用自應體察情形一面於國民學校量予推廣以調查學齡兒童酌定校數為入手辦法一面就原有私塾設法改良以巡迴教授各重要科目及指導各塾師國語教授方法為目前救濟所有籌集欵項延攬師資以及調查學齡兒童酌定校地各要項應一併責成該知事督同該縣勸學所勸學員長妥為籌劃呈候核奪施行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此令

定黔軍總指揮部指令

民國十二年八月

令甕洞釐局據呈改良徵收該局木釐情形由

呈粘均悉所列各木價值暨擬於木值釐照內列表計價之處均應暫准照辦所有木價表并應由該委員加具布告張貼局卡門首俾衆周知釐照上應列

貴

州

政

之表亦即由該委員就近刊成木戳加蓋備填惟各木價值既經估定且僅限於年終由該局呈請改定一次此次定價自與各商完納時木價不能吻合表中時價若干字樣應即改爲價值若干以免牴牾又面木有橫槽直槽之分正木有分碼兩碼小錢中錢大錢之分粧桐有單桐連桐粧子之分其價格輕重迥殊則票面仍須以橫槽直槽等名填列不得僅用面木正木粧桐等字樣致碍稽核至該局木值尙有江木溪木之分價值亦復不同該員所呈木價表係屬何種何以不分別呈報且木以碼計碼以兩計其計算之法若何并應於令到之日補呈候核仰卽遵照此令

定黔軍總指揮部指令

民國十一年八月

令清鎮縣知事據呈遵令整頓稅收估計年內各項收數由

據呈整頓各項稅收辦理尙屬得法估計年內收數亦頗切實務卽積極進行以期有盈無絀克臻上考至百貨稅亦應認真整理來呈未據擬議辦法不免

疎漏仰卽補行呈明以憑考核此令

貴定黔軍總指揮部指令

民國十一年八月

令餉水縣知事據呈奉令整頓稅收列表送核由

呈表均悉查前令係飭該知事將縣屬各稅年內可收約數預行估計分晰呈
核該知事僅將上年七月起至本年六月止按月收數列表呈送辦法殊有未
合仰卽查照上年收數體察本年情形或增或減預行估計截至年底某稅可
收若干切實呈核勿再誤會此令

定黔軍總指揮部指令

民國十一年七月

令高等檢察廳據呈奉北總檢廳解釋法律請示應否通行由

呈悉查此項法律解釋係屬必要之件尙與本省護法宗旨不相抵觸應准採
用以資援引仰卽由該廳轉令所屬各廳縣一體遵照此令

附原呈

貴州政報

爲呈請示遵事案奉北京總檢察廳第三二五一號令開據黑龍江高等檢察廳電稱查被告人於充外縣警察所長任內被人告發有刑事嫌疑經第一審審判後呈送覆核檢察官提起控訴迨提傳被告人時始知該被告人於第一審判決後已改充軍官此種情形應否依陸軍審判條例第十六條前半段之規定歸軍法會審審判抑仍歸普通法院審判乞轉院解釋示遵等情到廳當卽函請大理院解釋去後茲准大理院刑字九零五號覆函內開查陸軍審判條例第十六條前半載軍人犯罪在任官任役前而發覺在任官任役中者以軍法會審審判之是如發覺亦在任官任役前者卽不合於前項之規定自當仍由普通法院審判等由准此查事關法律解釋各廳援據應即一律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查照并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此項法律解釋有關審判上管轄係屬必要之件應否照案通行之處理合備文皇請鈞部鑒核示遵施行謹呈